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绍兴市柯桥区妇幼保健院、浙江越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
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绍兴市柯桥区妇幼保健院 HPV 试剂及配套服务采购【招标编号：330603263210330000004-绍柯采（2026）1160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1 年业务量 (暂估)	折扣率报价	1 年总报价
1	绍兴市柯桥区妇幼保健院 HPV 试剂及配套服务采购项目	5890 例	<u>20.96 %</u>	206150 元
一年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贰拾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				小写：¥ <u>206150 元</u>
二年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肆拾壹万贰仟叁佰元整				小写：¥ <u>412300 元</u>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0日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投标人应当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5、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投标人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1 年总报价=LIS 系统中费用*1 年业务量*折扣率。折扣率上限为 22.36%，最多保留 2 位小数。例如 22.36%；

